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BrainAurora Medical Technology Limited
脑动极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81)

澄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3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配售事項及先舊後新認購事項。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下列責任聲明應載於該公告之末：

「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除上文所述外，該公告所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脑动极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譚錚先生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6年1月2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譚錚先生；*(ii)*非執行董事李思睿先生、李明秋女士及*Deng Feng*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曉波先生、段濤博士及涂雷先生。

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產生誤導。